

香港童軍 229 旅通告

游泳考驗 — Swimming Test

青少年訓練及活動通告 (第 19/09 號)

根據現行之游泳考驗/海上活動訓練政策，本會各支部童軍成員必須通過游泳考驗，方可參與任何海上活動或訓練。港島地域海上活動拯溺組，現安排下列時段進行游泳考驗，有關詳情臚列如下：

代號	考驗日期		時間	地點	截止日期		
A	2009 年 5 月 15 日	(星期五)	2045—2200	灣仔 港灣道 訓練池	2009 年 5 月 4 日	(星期一)	
B	2009 年 5 月 29 日				2009 年 5 月 18 日		
C	2009 年 6 月 12 日		1945—2100		2009 年 6 月 1 日		
D	2009 年 6 月 26 日				2009 年 6 月 15 日		

考驗統籌： 郭淑儀小姐

參加資格： 本地域之現役幼童軍、童軍、深資童軍、樂行童軍及各級領袖（幼童軍必須由領袖陪同進行游泳考驗）。

費用： 每次每位港幣 20 元正（缺席者將不獲退回費用及不可作補考費用）。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方式繳付，支票抬頭請書「港島童軍」或「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為收款人。

名額： 25 人（若人數眾多，名額將由統籌負責人分配。）

負責領袖： 賴友文副團長

規則、考驗內容、考驗結果詳情請參考附上的港島地域通告：青少年訓練及活動通告 (第 19/09 號)

參加者請填妥回條、支票、家長同意書及成員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於04 月 25 日集會時交回小隊領袖。

賴友文副團長

2009 年 04 月 21 日

香港童軍 229 旅通告 - 游泳考驗 — Swimming Test 回條

活動性質： 游泳考驗 考驗日期代號： A / B / C / D *

家長聲明

本人已知悉上述活動之主要內容，且確知敝子弟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有關活動。茲同意敝子弟姓名：_____ 支部：_____ A/B 團* _____ 隊 參加 / 不參加* 上述活動。
並附上家長同意書。

***費用：參加者每人 HKD20.00

支票抬頭請書「港島童軍」或「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支票號碼：_____ 共額：港幣 _____

家長姓名：_____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電郵：_____

家長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請把不適合的刪除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家長同意書

活動名稱：游泳考驗

舉行日期：_____

舉辦地點：_____

(一) 參加者及家長資料：

參加者姓名：_____ 單位：_____ 第_____旅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與參加者關係：_____

緊急聯絡電話：(1) _____ (2) _____

(二) 聲明：

本人已知悉上述活動之主要事項，茲同意_____（*兒子/女兒/受監護人）參與上述活動。

(三) 參加者特別健康情況（例如敏感、長期服藥、哮喘等）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

備註：

1. 本同意書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該等資料只供本地域處理此活動及有關用途。假如你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正確，本地域可能會延遲或無法處理有關申請。在一般情況下，本同意書將於活動完成後6個月銷毀。
2. 如表格不敷應用，請自行影印。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

香港灣仔愛群道 34 號鄧肇堅大廈

電話：2574 4296

傳真：2835 7777

青少年訓練及活動通告第 19/09 號

2009 年 3 月 16 日

游泳考驗 Swimming Test

根據現行之游泳考驗/海上活動訓練政策，本會各支部童軍成員必須通過游泳考驗，方可參與任何海上活動或訓練。港島地域海上活動拯溺組，現安排下列時段進行游泳考驗，有關詳情臚列如下：

代號	考驗日期		時間	地點	截止日期		
A	2009 年 5 月 15 日	(星期五)	2045—2200	灣仔 港灣道 訓練池	2009 年 5 月 4 日	(星期一)	
B	2009 年 5 月 29 日				2009 年 5 月 18 日		
C	2009 年 6 月 12 日		1945—2100		2009 年 6 月 1 日		
D	2009 年 6 月 26 日				2009 年 6 月 15 日		

考驗統籌： 郭淑儀小姐

參加資格： 本地域之現役幼童軍、童軍、深資童軍、樂行童軍及各級領袖（幼童軍必須由領袖陪同進行游泳考驗）。

費用： 每次每位港幣 20 元正（缺席者將不獲退回費用及不可作補考費用）。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方式繳付，支票抬頭請書「港島童軍」或「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為收款人。

名額： 25 人（若人數眾多，名額將由統籌負責人分配。）

報名辦法： 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灣仔愛群道34號鄧肇堅大廈202室港島地域辦事處。

1. 已填妥之SA02表格【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www.hkirscout.org）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未滿18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請於表格內註明考驗日期；
2. 報名費支票；
3. 成員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
4. 已填妥海上活動紀錄冊「SEA LOG」第4頁的個人資料並貼上已蓋上旅印近照。

規則：

1. 灣仔訓練池水深 2 米及長度 50 米，考生不得配備任何輔助物進行考試（泳鏡、泳帽、耳塞、鼻夾除外）；
2. 考生進行游泳考驗時，不得攀扶池邊、泳線或潛泳前進；
3. 考生進行踏水考驗時，必須保持自己的位置於考驗範圍內（深水區域），不得攀扶池邊及泳線；
4. 考生必須連續性進行游泳及踏水兩部份考驗，不能中途休息；
5. 考生必須遵從主考之各項指示，並確保泳池內之秩序及安全，使考試得以順利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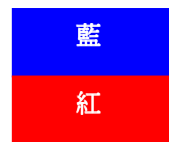
考驗內容： 第一部份—旗號之認識【以筆試形式進行，請自備文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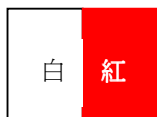
(A)
不准划艇
No Boa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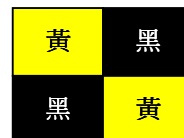
(D)
所有船隻必須在中
心範圍內活動
All boats to stay
within sight in this
center



(E)
不准駕風帆
No Sailing



(H)
不准游泳
No Swimming



(L)
所有船艇必須立即返回碼頭
All boats to return at once to the pier

第二部份—穿著游泳服裝，以任何泳式完成 50 米距離及踏水 2 分鐘。

- 考驗結果：
1. 游泳考驗合格者，可獲地域總部總監（海上活動）或其委派的代表於海上活動紀錄冊內簽署及蓋印確認成績；
 2. 地域辦事處職員將於考驗日期後 2 星期內，以電郵通知旅團負責領袖有關參加者之合格名單。
 3. 旅團負責領袖請於考驗日期起計 4 星期內，收集合格參加者之海上活動紀錄冊，並遞交至港島地域辦事處簽署及蓋印。待完成後，地域辦事處將以電郵或電話通知取回海上活動紀錄冊。
 4. 逾期遞交之海上活動紀錄冊，將不獲受理。
 5. 如在考驗日期起計 2 星期後尚未接獲成績結果通知，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

- 備 註：
1. 逾期繳交或未付費用之申請，恕不接納；
 2. 參加者請參閱游泳考驗內容及遵守規則，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3. 若人數過多，地域辦事處可能安排其他考驗日期，屆時將以電話與獨立申請者或旅團負責領袖商討事宜；
 4. 將以電郵通知落實考驗日期及時間，請獲接納的申請者務必準時出席；
 5. 如欲申請豁免游泳考驗，請參閱本地域之青少年訓練及活動通告第 33/02 號以作安排；
 6. 請帶備書寫用品及文具以便進行筆試。

查 詢： 如考驗日期前 2 天尚未接獲通知，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

吳 家 亮

（廖家強



代行）